

## 湖北三丰智能输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三丰智能输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当面送达的方式送达，会议于2019年4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委托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召集，监事会主席柯国庆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

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审议以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报告全文和报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湖北三丰智能输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3、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2018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9,191.19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186.56%，营业利润26,461.26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294.41%；实现净利润23,548.02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263.74%。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情况：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4、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通过。

###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3,548.02 万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2,320.48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45,609.29 万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248,069.44 万元。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47,999,18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1.5 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4 股。

表决情况：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6、审议通过了《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从事 2018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公正，并及时出具了审计报告，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勤勉尽责，为公司出具的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情况：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为控制风险，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用于购买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

《关于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情况：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通过。

**9、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则和公司《募

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通过。

特此公告。

湖北三丰智能输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